

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合同签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9月30日，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公告了关于“2017年第九届中国（银川）花博会四季馆热带植物景观展陈项目”的《重大工程预中标公告》（临 2016-060）。

近日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乾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乾景规划”）就上述项目与银川市绿化养护管理站签订了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。

一、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银川市绿化养护管理站为银川市园林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。主要承担园林系统绿化工程前期调查、工程招投标、项目建设管理、绿化工程预决算审核及城市绿地养护的监督、检查、考核和验收等工作。

二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2017年第九届中国（银川）花博会四季馆热带植物景观展陈项目。

2、项目地点：银川市绿博园四季馆。

3、工程内容：四季馆热带植物景观设计、施工；

4、项目工期及养护期：项目工期为 260 日历天，开工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10 日，竣工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26 日，养护期 2 年。

5、项目金额及支付方式：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65,980,137 元（含设计费）。

(1) 合同中约定，本次招标为模拟清单招标，模拟投标单位的报价只作为进度款的申报依据，不为最终的计价依据。最终决算以林业局、财政局、发改委、审计局等多部门联合确认的全程跟踪审计报告为计价依据，总价以银川市预决算审核中心的审定值为准。本工程进度款以投标单位的模拟报价为计价依据，原则上上下浮动 5% 计算工程进度款。

工程进度款根据财政拨款情况按月支付，支付比例为工程进度款的 70%。

工程竣工结算，政府财政部门应在养护期满三个月内出具财政结算报告，剩余工程价款在出具财政结算报告后三个月内付清。

(2) 设计费及付款进度。设计费采用直线内插法确定工程设计收费基价，依据银川市财政的相关规定设计费用下调 10%，以项目决算后银川市预决算审核中心整体评估确定。最终设计费用的总价以银川市预决算审核中心的审定值为准，过程款支付暂以模拟清单投标报价计算。付款进度与工程进度一致。

6、争议解决：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，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7、合同签订地点：银川市绿化养护管理站。

三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上述合同交易双方均不构成关联关系。

2、在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、财政拨款正常的条件下，上述合同的履行，预计在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800 万元；2017 年项目竣工后，实现营业收入约 3,820 万元；2019 年养护期结束后，实现营业收入约 1,980 万元。

3、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。

4、本合同的履行将为公司积累大型室内景观建设项目施工经验，并对未来开拓相关业务领域具有积极作用。

四、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

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果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影响，可能导致合同延缓履行或履约时间延长；同时，受成本价格变化等因素影响，未来项目收益存在不确定性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2017年第九届中国（银川）花博会四季馆热带植物景观展陈项目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2日